

復華華人世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民國108年7月24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復華華人世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民國(下同)98年1月5日
經理公司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股票型基金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不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40%香港恆生指數(Hang Seng Index) +40% 中國滬深300指數(CSI 300 Index) +20% 臺灣證交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 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 (一)本基金投資於國內外有價證券，主要投資國外地區包含自彭博資訊(Bloomberg)每季統計資料庫中，與中國貿易往來比重前二十名國家(投資國家於每年一月、四月、七月及十月各調整一次)，加上中國、越南及印尼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美國店頭市場(NASDAQ)、英國另類投資市場(AIM)、日本店頭市場(JASDAQ)、韓國店頭市場(KOSDAQ)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店頭市場交易之有價證券。
- (二)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投資於中華民國、中國及與中國貿易往來比重前二十名國家之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投資於上述國外地區之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五十(含)，投資於上述國外地區之股票、存託憑證(Depositary Receipts)及國內地區之上市或上櫃股票、承銷股票及臺灣存託憑證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

二、投資特色：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因中國代工產業發展及龐大內需市場興起，造就長期經貿優勢而受惠之相關國家及產業，區域上涵蓋大中華經濟圈、東北亞與東協等亞洲國家、資源出口國家及歐美國家等；產業上涵蓋內需型基礎建設、電信通訊、消費、醫療保健等，以及出口型能源礦產、航空運輸、電子科技等產業，投資區域及產業廣泛多元，提供投資人參與中國崛起的多種投資商機。同時為避免股市大幅波動影響本基金投資報酬穩健表現，本公司投研團隊並建立股市多空判斷機制以決定最適投資策略，即股市多頭時採用市場多頭投資策略，以追求最佳投資收益，股市空頭時採用市場中立投資策略，以降低市場系統性下跌風險。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投資人應注意本基金投資風險包括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商品交易對手及保證機構之信用風險、其他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出借所持有之有價證券之相關風險，以及本基金投資標的過去的營運績效並不能保證未來營運績效及其他無法預估的投資標的風險。以滬港通及深港通投資大陸地區可能之風險：因交易觸及當日額度上限而有暫停交易之風險；交易之股票目前尚不受香港投資者賠償基金保障之風險；因證券商之行為影響基金交易執行或交割而導致基金損失之風險；因複雜交易制度產生之營運風險。惟前述並未涵蓋本基金所有投資風險，有關本基金及相關滬(深)港通投資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26-41頁。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因中國代工產業發展及龐大內需市場興起，造就長期經貿優勢而受惠之相關國家及產業，希望透過投資此一中國崛起商機，並同時結合主動研判及計量選股模型來追求最佳投資報酬，經由股票投資部位調整原則、區域及產業資產配置原則、價值成長選股原則、以降低投資風險之方式，確保基金之安全，並積極追求長期之投資利得及維持收益之安定為目標，適合擬參與大中華區域投資契機，追求積極報酬之投資人。
本基金風險收益等級為 RR5 (投資風險：高)，惟本基金風險收益等級僅供參考，不得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宜斟酌個人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可運用期間之長短後投資。

伍、基金運用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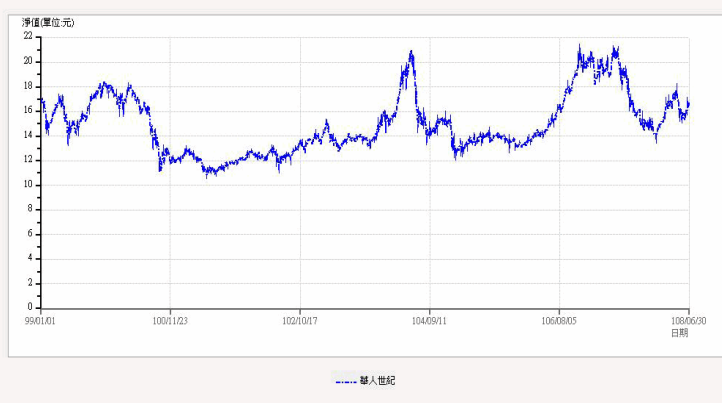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復華華人世紀基金
淨資產總額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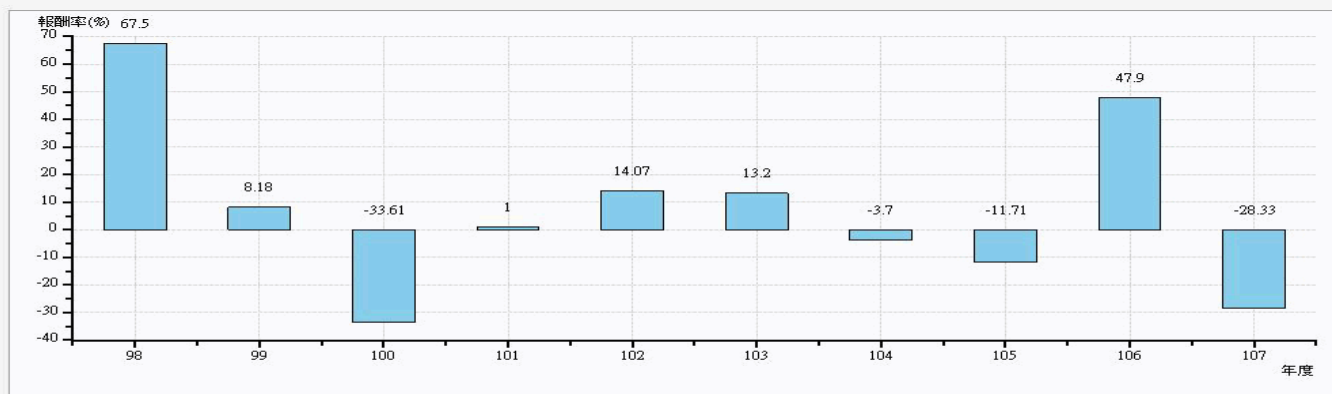
108年6月30日

投資類別/ 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新臺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上市股票	1,688	87.28
存託憑證	88	4.55
銀行存款	165	8.53
其它資產(扣除負債後)	-7	-0.36
合計(淨資產總額)	1,934	100.00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歷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08年6月30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 (98年1月5日) 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0.30%	17.82%	-14.48%	19.51%	19.51%	35.56%	66.60%

註：

資料來源：Lipper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無。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費用率	3.78%	3.82%	3.39%	3.21%	3.02%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80%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26%
買回收件手續費	至基金銷售機構辦理者每件新臺幣 50 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註)	每次預估新臺幣壹佰萬元
申購手續費	最高不得超過申購發行價額之 3%。		
買回費	除基金短線交易買回費用外，目前其他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自成立日起，若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期間為七日以下者（受益人申請買回基金並同時申請於次一營業日申購同一基金除外），視為短線交易，經理公司將收取不超過買回總額 0.01% 之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包括取得及處分本基金資產所生之經紀商佣金、印花稅、證券交易稅、證券交易手續費、票券集保帳戶維護費與交割費、基金財務報告簽證或核閱費用、訴訟及非訟費用及清算費用）。		

(註)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47-48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經理公司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計算之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經理公司總公司營業場所、復華投資理財網(<http://www.fhtrust.com.tw/>)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www.sitca.org.tw/>)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www.fhtrust.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投資人以書面或傳真方式申購或買回本基金者，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四點三十分止，以網路交易或電話語音交易者，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三點三十分止；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

(一)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二) 復華投信服務電話：(02)8161-6800